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于2018年10月6日向各位监事发出。
- 2、本次监事会于2018年10月11日以现场参与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董事会秘书周炎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- 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智勇先生主持。
- 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- 1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深圳市海能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拟以净资产为作价依据，向受让方广东久旭科技有限公司、裕铖有限公司转让深圳市海能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交易事项，有利于公司聚焦主营业务，优化管理成本投入，有利于公司更加健康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，本次转让定价合理，不存在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的股权转让事宜。

《关于转让深圳市海能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18-080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0月11日